

# 朋友圈发虚假广告要罚百万元？

在微信朋友圈转发虚假广告，真会被罚款吗？在央视财经频道《中国政策论坛》的录制现场，国家工商总局广告监督管理司司长张国华首次进行公开回应：如果你在朋友圈里发现有虚假违法广告，且这个线索很清晰的话，可以举报给工商部门，工商部门会去查处。

其实早在9月1日，新《广告法》刚刚正式实施之际，山东省高院官方微博就温馨提示：“小心！帮熟人在朋友圈发广告，竟要负法律责任！”这次则是国家工商总局再次对此进行了确认，看来，朋友发布广告的“丛林时代”真要结束了。但是，为何在微信朋友圈转发虚假广告也要受到处罚，这个道理需要讲明白。

微信朋友圈虽然是一个网络虚拟空间，而且仅限于朋友这个相对狭窄的小圈子，对比传统广告而言，在朋友圈发广告的广度貌似更小，不像电视广告一样家喻户晓。但是，也正因为是在朋友圈，它可能对人的影响更深入，人们不相信商家，却会轻而易举地相信朋友。而且，在多个朋友圈之间进行转发，产生的裂变也会很惊人，其广告效应有时并不亚于传统广告。

在自媒体时代，每个人都成了潜在的“广告发布者”，只要有一部智能手机，你就随时可以在朋友圈发布或者转发一个广告。《广告法》规定：作为自然人，也是广告发布者，因此，在朋友圈发布广告或者转发广告的每个公民，都可能成为行政处罚的主体。如此一来，可能每个人都会噤若寒蝉了，是不是发布了广告就要挨处罚，甚至是百万元级的罚款，这倒是过分担心了。

接受处罚的前提，一是发布或者转发的是虚假广告；二是明知或者应知广告虚假而发布或者转发的。也就是说，你发布了虚假广告，工商机关还得证明你是“明知或者应知广告虚假”。有些人可能就放心了：“我就说我不知道发布的广告是虚假的，你拿我没办法！”说出此话，可见不学习法律会害死人。工商机关只要有根据推定你“应知广告虚假”，也是可以处罚你的。比如《广告法》规定，广告不得出现“使用‘国家级’、‘最高级’、‘最佳’等用语”；医疗、药品、医疗器械广告不得含有“表示功效、安全性的断言或者保证”等内容，诸如此类规定比比皆是。如果你发布或者转发的广告出现这些内容，工商机关就可以推定你“应知广告虚假”而对你进行处罚。所以，在发布和转发广告前，不能不认真学习《广告法》。

最后，是不是在朋友圈发布了广告就要罚款100万元？这也不能一概而论。《广告法》规定，广告发布者发布虚假广告的，“由工商行政管理部门没收广告费用，并处广告费用3倍以上5倍以下的罚款。广告费用无法计算或者明显偏低的，处20万元以上100万元以下的罚款”。如果是广告主和那种以发布广告牟利的人在朋友圈发布虚假广告，以及在多个朋友圈转发和转发次数多的，处罚就要相对重一点；一般的转发者，没有牟利或者仅仅得了一点奖品之类，以及那些转发地方少和次数少的，处罚就要相对轻一点。如果虚假广告造成他人损害或者造成恶劣影响的，处罚要相对重一点；没有造成损害后果和恶劣影响的，处罚就要相对轻一点。

小伙伴们，你们公司现在用哪种考勤方式呢？手写？打卡？指纹？这些都过时了。如今，随着智能手机的普及，微信考勤、卫星GPS定位打卡等成了最新的考勤方式。近来，有网友发帖讲述朋友所在公司对外派业务员采取微信拍照方式打考勤，引来众多网友的围观。有的人认为，新考勤方式符合90后员工的特点，能得到他们的认同；有的认为，无论考勤方式怎么变化，企业规范员工行为的做法一定要人性化，不要让员工有时时刻刻被监控的感觉。

## 员工：微信考勤意义不大，主要靠业绩说话

在一家企业从事销售工作的张先生说，他们每个月的收入除了很少的基本工资外，大多数要靠销售业绩来支撑，也就是跑得多拿得多。“即使没有微信考勤，我也要在外面多跑，偷懒就自然没有业绩了。所以说，有没有微信考勤对我们来说都一个样，只不过多了一道手续而已。”

点。此外，在朋友圈发布了虚假广告，不仅仅要接受行政处罚，还可能要承担民事责任。一般而言，如果造成他人损害的，由广告主依法承担民事责任。但是，如果发布者“不能提供广告主的真实名称、地址和有效联系方式的”，那么，发布者就要先行承担民事赔偿责任。此外，“关系消费者生命健康的商品或者服务的虚假广告，造成消费者损害的”，在朋友圈发布广告或者转发广告，要与广告主承担连带责任。

最后，奉劝在朋友圈发布和转发广告的各位，不能不三思而后行啊！（杨涛）

# 上班微信打卡考勤有必要吗

但也有员工对这种微信考勤方式表示反感，感觉自己随时处于被监控的状态。在一家互联网金融公司上班的卢先生告诉记者：“以前没有微信考勤的时候，上班如果迟到了还可以偶尔请同事帮忙打卡，可现在要用手机扫描二维码登陆微信考勤页面，就很难做假了，除非把手机留给同事。登录考勤页面后，手机上会显示‘祝你每天好心情’，可我哪里能有好心情啊，明显是不信任我们。”

## 企业：只是辅助管理手段

作为一家刚成立的销售公司的负责人，肖先生在为公司初期业务量的提升而倍感欣喜的同时，也无法有效管理外出销售员工的出勤率而深感苦恼。由于是销售公司，所以销售人员外出的几率大，有时一些简单的业务，有些员工也会以拜访客户为借口而外出一天不见踪影，公司里的打卡机基本成为摆设，根本无法真正解决公司员工的考勤问题。于是，肖先生决定在员工需要外出拜访客户谈业务时，利用微信定位和GPS定位双定位的方式进行考勤，员工的当前所在位置就可立即被获取，既有效避免了位置作弊，确保了员工考勤的真实性和可靠性，又让肖先生准确轻松地掌握了员工的精确位置，在提高管理效率的同时，更降低了管理的成本。不过，肖先生也坦言，这只是一个辅助管理的手段，真正评判一名好的销售人员，靠的是业绩说话。“等我们公司走上正轨，制定了一套完整的业绩考核

方案，也就不需要这么严格的考勤方式了。”

**建议：与其抓考勤，不如实行绩效管理**

与其用各种考勤方式折磨员工、监督员工的工作，不如实行目标管理、绩效考核，考评员工在一定时期的目标完成情况和业绩上升情况。至于员工在上班期间究竟在做什么，工作做得怎么样，可以说无关紧要。按绩效论工资，按绩效发奖金，有奖有罚，这样员工工作既有了压力，也有了动力，对于管理者来讲也少了许多麻烦。当然，这有一个前提，就是每个员工的工作要能够量化，能够具体考核。

对于外派员工，公司更不应该紧追不放，不在领导眼皮子底下，就要求微信拍照打卡，明显表现出对员工的不尊重、不信任。公司既然把员工外派出去，就要信任他们，相信他们一定会自觉地、积极地、努力地工作，何况有任务在身，外派员工想偷懒也不行呀。（人民）